

檔 號：

保存年限：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函

地址：333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
承辦人：許庭榕
電話：03-3281200
分機：2876
傳真：03-3285060
電子信箱：q1990119@cgmh.org.tw

裝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長庚院林字第10904006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 (109042400017_附件一-長庚繪畫比賽簡章.pdf)

主旨：為使民眾對本院公益服務推動及公益吉祥物-阿波之認識，舉辦【長庚公益吉祥物阿波繪畫比賽】，收件時間自即日起至4月30日截止，敬請貴單位協助轉發活動訊息，請查照。

訂

說明：

- 一、鑒於舉辦繪畫比賽，可以增加民眾對本院公益活動及公益吉祥物之認識，期透過活動展現公益精神。
- 二、敬邀 貴單位協助於報名期間(即日起至民國109年4月30日)結合貴單位網路公告系統刊登繪畫比賽訊息。
- 三、「長庚公益吉祥物阿波繪畫比賽簡章」詳細內容如附件，敬請參閱。

線

正本：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桃園市觀音區上大國民小學、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桃園市復興區羅浮國民小學、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桃園市桃園區會稽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大業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新明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山東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華勛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東勢國民小學、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新興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新莊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錦興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龍安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

收文文號：10900044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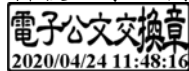
桃園市大溪區中興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溪海國民小學、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小學、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臺北市萬華社區大學、桃園縣八德社區大學、臺北市信義社區大學、臺北市北投社區大學、臺北市內湖社區大學、臺中市南湖社區大學、臺北市士林社區大學、臺北市大同社區大學、臺北市大安社區大學、臺北市中山社區大學、社團法人嘉義市社區大學發展協會(嘉義市社區大學)、臺北市南港社區大學、臺北市松山社區大學、臺北市中正社區大學、花蓮縣花蓮市關愛社區發展協會、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發展協會、嘉義縣民雄鄉豐收社區發展協會、金門縣金城鎮珠山社區發展協會、高雄市永安區保寧社區發展協會、澎湖縣湖西鄉南寮社區發展協會、臺南市東山區林安社區發展協會、屏東縣滿州鄉長樂社區發展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大寮區中庄社區發展協會、新北市土城區頂欣社區發展協會、高雄市阿蓮區阿蓮社區發展協會、屏東縣枋寮鄉新龍社區發展協會、高雄市美濃區中圳社區發展協會、花蓮縣鳳林鎮北林三村社區發展協會、屏東縣瑪家鄉美園社區發展協會、高雄市大樹區統嶺社區發展協會、屏東縣里港鄉武洛社區發展協會、南投縣草屯鎮御史社區發展協會、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國立空中大學、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至善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泉僑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漢英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桃園區建國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龍山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龍岡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南勢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東安國民小學、桃園市八德區霄裡國民小學、桃園市八德區廣興國民小學、桃園市八德區大勇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富岡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上湖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瑞埔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南興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沙崙國民小學、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龜山區楓樹國民小學、桃園市龍潭區三和國民小學、桃園市龍潭區武漢國民小學、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桃園市復興區霞雲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奎輝國民小學、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桃園區文山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慈文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莊敬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元生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楊梅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揚心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山腳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大華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大崗國民小學、桃園市龍潭區龍源國民小學、桃園市新屋區社子國民小學、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觀音區育仁國民小學、桃園市觀音區草漯國民小學、桃

園市觀音區富林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光華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會計室、桃園市中壢區內壢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忠福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水美國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大竹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圳頭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潮音國民小學、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大園區埔心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壽山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文欣國民小學、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桃園市新屋區永安國民小學、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長榮大學、嶺東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南開科技大學、臺北市立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中原大學、朝陽科技大學、真理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逢甲大學、桃園市大園區陳康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文華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長庚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桃園市龍潭區潛龍國民小學、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桃園市新屋區北湖國民小學、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桃園市復興區義盛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三光國民小學、有得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有得國民中小學、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學校招生處、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長庚大學、大同大學、龍華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佛光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世新大學、弘光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中山醫學大學、大仁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靜宜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亞洲大學、建國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中央警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育部區域產學合作中心-國立雲林科技大

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臺東大學、桃園市中壢區中平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美華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田心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福源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龍壽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自強國民小學、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桃園市觀音區大潭國民小學、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桃園市復興區長興國民小學、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桃園市桃園區成功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大有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富台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自立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北勢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祥安國民小學、桃園市八德區大安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上田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大同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南崁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蘆竹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外社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永福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內海國民小學、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桃園市新屋區頭洲國民小學、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桃園市觀音區樹林國民小學、桃園市觀音區崙坪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介壽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巴陵國民小學、桃園市私立福祿貝爾國民小學、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介壽國民中學、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北門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芭里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內定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中正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興仁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平興國民小學、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桃園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學、桃園市八德區大忠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瑞原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瑞梅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楊明國民小學、桃園市蘆竹區頂社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內柵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仁善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瑞祥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后厝國民小學、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龜山區大埔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大坑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山頂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幸福國民小學、桃園市新屋區啟文國民小學、桃園市新屋區大坡國民小學、桃園市新屋區笨港國民小學、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國民小學、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永順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普仁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大崙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四維國民小學、桃園市楊梅區瑞塘國民小

學、桃園市蘆竹區海湖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竹圍國民小學、桃園市大園區?林國民小學、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龍潭區德龍國民小學、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桃園市新屋區蚵間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三民國民小學、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南華大學、輔英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中臺科技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防大學、東吳大學、義守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臺北醫學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開南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元智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

副本：



【長庚公益吉祥物-阿波公益繪畫比賽】簡章

壹、**活動目的**：長庚公益吉祥物-阿波 2015 年於永慶盃路跑首度亮相後，之後常與醫療團隊一同投入公益活動，包含病友團體、衛教宣導、偏鄉篩檢服務、永慶盃拔河比賽等，【阿波】的出現總能撫慰病患及家屬的心，舒緩因病痛帶來的不適，期透過【長庚公益吉祥物-阿波公益繪畫比賽】，使民眾更認識本院投入公益之事及展現多面貌【阿波】。

貳、**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參、**甄選主題與格式**：

一、長庚公益吉祥物阿波簡介

- (一) 名字由來：外型為蘋果與本院 LOGO 結合，引用西方諺語『An apple a day keeps the doctor away』希望可以帶給民眾健康意念，故取名為阿波(APO)，是一位熱情外向、充滿愛與關懷的蘋果精靈。
- (二) 阿波興趣：畫畫、運動、研究養生事物、當志工幫助更多的人
- (三) 阿波的梦想：傳達給大家健康生活、快樂運動的理念，並將熱情、活力、健康散播出去。

二、以「長庚公益吉祥物-阿波投入社會公益」為主題，參考主題如下：

- (一) 病友團體：陪伴病友弱勢關懷
- (二) 運動醫學公益計畫：提供運動防護，為運動員加油打氣
- (三) 兒少保護計畫：守護兒少健康快樂成長
- (四) 偏鄉學校健康關懷服務：關心孩童健康，辦理衛教課程，守護孩童身體健康。
- (五) 社區服務：社區篩檢服務及衛教宣導為民眾身體健康把關
- (六) 有關本院投入醫療公益之事等相關主題，可參考「長庚社會公益網」(<https://www.cgmh.org.tw/tw/SocialService/Index>)或搜尋「長庚社會公益作伙來」粉絲專頁，歡迎民眾啟發創作靈感。

三、作品格式規範：

- (一) 幼兒組：由本院社服處網頁(<https://www.cgmh.org.tw/tw/SocialService/Index>)下載圖檔，以白色 A4 紙印出著色。
- (二) 其他組別：採 8K 尺寸(380mm*260mm)。
- (三) 作品完成後應確保作品完好，避免作品遞送過程之摺損，並將報名表填妥黏貼於作品背面。

肆、**參賽對象**：

- 一、幼兒組：3~6 歲之幼兒(國小一年級以前)
- 二、國小低年級組：全台灣國民小學 1~2 年級之學生
- 三、國小中年級組：全台灣國民小學 3~4 年級之學生
- 四、國小高年級組：全台灣國民小學 5~6 年級之學生
- 五、國中及高中組：全台灣國民中學(7~9 年級)及高中職學生

- 六、 社會組：非上述一~五組身分者皆屬本組別
- 七、 長庚同仁組：凡長庚醫療財團法人之同仁
- 八、 限個人身分報名參賽，不得跨組報名，參賽件數不限

伍、徵件時間：

- 一、 作品背面需黏貼正楷書寫比賽報名表（如附表），為確保參賽作品權益，親繳或郵寄，作品請妥為包裝勿折疊，並避免污損。
- 二、 收件時間為即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17:00 止，請於期限內繳交作品，以郵戳為憑。

陸、參賽辦法：

- 一、 作品不可用電腦繪圖、合成、剪貼等，參賽者可以使用任何平面方式創作，如素描、水彩、粉彩、蠟筆、油畫、水墨、麥克筆等，也不用裱褙或裱框。
- 二、 參賽者於徵件時間內，將報名表及作品親送或郵寄至 333 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 5 號（長庚社會服務處許庭榕小姐收，連絡電話 033281200*5175），即可參加比賽。郵寄信封上請註明【長庚公益吉祥物-阿波公益繪畫比賽】。

柒、評比方式：

- 一、 評比項目分列：活動主題 40%、色彩運用 30%、創意構圖 30%，依各評審評分加總後，由高至低依序選出各組之得獎作品。
- 二、 人氣獎評比方式：經評審篩選得獎作品，公開於本院【長庚社會公益作伙來】粉絲專頁，進行人氣獎投票比賽。

捌、得獎公布：

- 一、 預定於 2020 年 6 月底前，於【長庚醫療財團法人社會公益網】及【長庚社會公益作伙來】粉絲專頁等網頁公布得獎名單並個別通知。
- 二、 獎勵方式如下：
 - (一) 冠軍(每組 1 名)：獎金 5,000 元、獎狀、獎品
 - (二) 亞軍(每組 1 名)：獎金 3,000 元、獎狀、獎品
 - (三) 季軍(每組 1 名)：獎金 2,000 元、獎狀、獎品
 - (四) 優等(每組 5 名)：獎金 1,000 元、獎狀、獎品
 - (五) 佳作(每組 10 名)：獎金 500 元、獎狀、獎品
 - (六) 網路人氣獎(每組 1 名)：獎金 1,500 元、獎狀、獎品
- 三、 獲獎之冠、亞、季軍之作品將於長庚紀念醫院院區展出，獲獎者可於展示期間觀賞。
- 四、 主辦單位有權依收件數量，調整或取消名次內容。

玖、注意事項：

- 一、 每位參賽者不得跨組參加，參賽作品不限，且不得為共同創作。

- 二、作品寄送過程如有損毀，恕不負責，請小心包裝。
- 三、參賽作品以未曾發表之原始創作為限，並嚴禁盜用他人作品參選，且不得違反智慧財產權法相關規定，違者一律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違者若被原著作者發覺並提出異議時，除依法追回獎勵外，並為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自行負責，概與主辦單位無關。
- 四、參賽者不得以翻拍、拷貝、合成、剽竊、盜用、抄襲他人或違反社會善良風俗作品參賽，如有違反情事經查證屬實者，除取消其參賽與得獎資格外，並追回其所領之獎金及獎狀，獎項不予遞補。
- 五、參賽者不得以任何關係或理由，將參賽作品之著作權讓與、買賣以行冒名頂替參賽之實；違者經查證屬實將依法除名，追回獎金、獎狀和獎品，並公佈姓名，其觸犯法律應負之責自行承擔，與主辦單位無關。
- 六、參賽作品概不退件，經評選出之得獎作品，主辦單位擁有典藏、展覽、出版等之權利，並不另支付日後使用酬勞或權利金，不得異議。
- 七、參賽作品一經公佈得獎之後，得獎人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
- 八、參賽者創作時可自行發揮，但勿過度偏離主題。
- 九、領取具有價值得獎者，屆時得獎人需攜帶含照片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帳戶影本，填寫領據領取獎勵收據。
- 十、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
- 十一、凡參賽者均視為認同並接受本活動簡章之各項規定，本活動簡章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有權依需求以公告方式隨時修改、變更、中止本活動、本活動辦法或本活動獎金或獎品之權利，無需另行通知；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解釋、修正之。
- 十二、參賽者於作品資料表填寫之個人資料、作品圖檔等，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及本活動相關印刷、網站等宣傳推廣使用。
- 十三、依例作品資料概不退還，未得獎之作品主辦單位亦不使用。
- 十四、報名參賽即表遵守評選規則及主辦單位最後評選結果，針對評選結果不得有異議。
- 十五、主辦單位保有變更、終止或修訂本競賽參賽辦法之權利。

【長庚公益吉祥物-阿波公益繪畫比賽】報名表

組 別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及高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組 <input type="checkbox"/> 長庚同仁組		
主 題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學 校 (若為社會 組及長庚同 仁組免填)		年 級 (若為社會 組及長庚 同仁組免 填)	年 班
聯 絡 方 式	聯絡人：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地址：□□□		
<p>本人報名參加【長庚公益吉祥物-阿波公益繪畫比賽】，已詳閱本競賽之參賽辦法，並同意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保證所填以上報名資料正確無誤，並保證參賽作品係本人之原創設計且享有完整之智慧財產權，並同意獲獎後將參賽作品(下稱；本著作)之著作權讓與長庚醫療財團法人(下稱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有公開發表、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口述、公開上映、公開傳輸、公開演出、重製、編輯、改作、出租、散布、發行、改作成衍生著作或編輯成編輯著作等一切著作權之使用權利，另主辦單位使用時並得省略姓名表示。 2. 本人保證本著作絕無侵害或抄襲他人之智慧財產權，若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違法情事，主辦單位得取消本人得獎資格及追繳所有獎項及獎金，本人應負責賠償主辦單位及第三人因此所生之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用)並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3. 為維持評審之公平性，本人同意不對作品以任何形式表彰身分，並知悉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一概不予退還且有權不公開任何參賽人之得分成績及更動獎項之數目；另除比賽獎金外，主辦單位將不另致酬。 4. 本人如有違反參賽規則情事，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另主辦單位有變更、終止本活動(於網站公告無需個別通知保留)或修訂本競賽參賽辦法之權利，且獎金由主辦單位依法扣稅款。 <p>此致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著作財產權讓與人(及法定代理人)簽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註：20 歲以下未成年人應有法定代理人簽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p>			

決行層級：

意 見 及 簽 章

承
辦
單
位

擬：
一、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舉辦「長庚公益吉祥物阿波繪畫比賽」，敬請公告周知。
二、轉貼學務處首頁校外訊息處周知。
三、陳閱後存查。

承辦人：

組長：

課外活動組
計畫人員 陳政伶 0427
0836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組
組長 陳以德 0427
0911

會
辦
單
位

決
行

學務長：

學生事務處
學務長 周汎浩 0427
1453 分層負責授權
學務處專用章 0427
1453